

民國佛教期刊文獻集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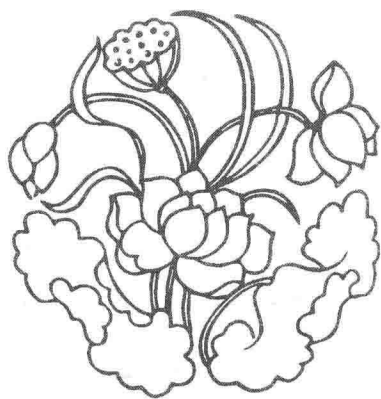
任繼愈題



民國佛教期刊文獻集成

任繼愈題

第 166 卷



海潮音

中國書店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 第百六十四號認爲新聞紙類

佛歷二千九百五十三年八月

第七年 第八期

海潮音

海潮音社發行

海潮音第七年第八期要目

● 圖影

太虛法師在北京佛學研究會攝影
太虛法師在北京中央公園講經圓滿之外論

● 言論

挽救人心之唯一方法論

在成都女青年會及廣益學會之演講問答

余何以信佛

攝論大義

與人論天台宗性具善惡賢(兩封)

● 著述

一塵龍念佛常談(法語)

● 附載

▲ 時事

各地各報佛教消息

南京籌建金光明塔等

▲ 特載

北京四十二章經法會紀事

▲ 專件

天津佛教居士林宣言……通告等

▲ 通訊

各方致太虛法師函

及其他各函不備錄

▲ 採錄

西藏行

圓瑛法師
大勇法師
英國克爾柔夫人
王少湖
張孟敏

覺華道人

逕啓者此後凡直接向總發行處預定本刊全年者減收大洋三元郵費三角在外其代流通或不先繳款及向代售處訂者仍照每冊論價特此通告各購閱本刊者 海潮音發行處謹啓

如荷捐助海潮音基金款項請直交本社社長太虛法師或交於社長函託之代收處因本月刊社並未託人在外募捐也特此聲明

海潮音社謹啓

海潮音月刊社特別通告

凡「定報」「匯款」「寄稿」「通函」「交換報紙」於海潮音者。統希直寄……上海塘山路鄧脫弄廿一號海潮音總編輯處，前已在四期上聲明，恐 諸方仍有未查照者，特再鄭重通告，如不寄上海總編輯處，而誤寄他處，敝社概不負責。

總發行處特別啓事

啓者敝刊近兩期因主總發行事者慘遭太夫人之喪匆遽返里致稽延時日敬布歉忱統祈原諒

海潮音月刊社募集基金啓

閻浮提人。香味光明。不作佛事。賴以依止。厥維言教。然方言未融。聲浪有限。豈窮橫絕。文字尙焉。我佛說法。三百餘會。鐵圍結集。橫塞鹿苑。震旦著述。充滿龍藏。人壽幾何。算沙徒數。後有作者。得乎蛇足。雖然。人海者機。網目者教。歸元無二。方便多門。四論十支。發揚性相。三部五教。無礙台賢。文事佛事。不一不二。隋唐而降。聖道陵夷。著詞章者。溺於支離。薄名相者。陷入顛預。枯寂於禪。禪壞其禪。迷信於淨。淨染其淨。僞倖於教。教失其教。釋迦已去。彌勒未來。嗟我羣倫。瞽盲誰悲。加以天演噩夢。迷悶神州。社會怒潮。飄搖冰海。羣兒舞火。四面俱焚。惡鬼吹血。十方同慨。是非高張法幢。橫磨慧劍。何以摧邪顯正。度世救生。覺社同人。自忘譴陋。民國七年。季出叢書。五期滿足。易爲月刊。名海潮音。作暗室燈。議論公開。思想互助。上承絕學。下應潮流。慘淡經營。於茲七載。在杭在滬。遷漢遷京。來鴻去燕。候煖謀生。其迹可笑。於情堪哀。經費收支。雖應桴鼓。基本虛懸。難免曇花。會議結果。集二萬金。存儲生息。藉資周轉。夫以五洲之大。物質之雄。人心之須。佛化之貴。此一線慧命。不能滋養之。雖爲敵刊之咎。甯非世界之差。所冀大力宰官。多金長者。共出身手。廣施法財。心燈一照。光明無窮。我佛有靈。拈花微笑。此啓。

佛歷二千九百五十三年海潮音月刊社同人頂禮

如有發心捐助者。款寄上海梅白路宏昌里一二一號醫學書局丁福保先生代收

新捐助本社基金人名列左

孫厚在	洋一百元收	趙子中	洋一百元收	彭少田	洋二百元收
袁立齋	洋五十元收	王森甫	洋六百元收	劉碩廷	洋十元收

海潮音 第七年第八期

一

熊雲程	洋二百元收	唐繼堯	洋二百元收	傅子揚	洋一百元收
梁超穆	洋二十元收	何達夫	洋三十元收	曾子卿	洋十元收
王九齡	洋三百元收	光孝法會	洋五十餘元收	康寄堯	洋三十元收
釋仁山	洋二十元收	釋轉道	洋五十元收	釋戒常	洋四十元收
釋淨心	洋五十元收	余鏡溥	洋一百元收	釋轉伏	洋十元收
李一支	洋二十元收	求同生淨土人	洋一百元收	藕香精舍	洋一百元收
李靜修	洋一百元收	周聖戒	洋一十元收	張省凡	洋一十元收
陳文奎	洋一十元收	張企周	洋一十元收	陳遲聞	洋三十元收
孫行素	洋一十元收	問聖慧	洋二十元收	周嘉良	洋三十元收
吳退齋	洋三十五元收	王尙菩	洋二十元收	梁濟公	洋四十元收
黃覺元	洋一十元收	羅允謙	洋二十元收	黃勵志	洋一十元收
鄭雨生	洋一十元未收	釋善慧	洋一十元收	蔡仲光	洋五元收
石奇湘	洋壹百元收 新過去先人 早步淨土現 在父健	根泰廠	洋二百元收	劉達儒	洋三十元收
馬慧樹	洋二十元收	陳源祥	洋一十元收	釋轉座	洋二十元
釋廣週	洋一十元	釋慧賢	洋二十元	僧瑞子	洋三十元
陳喜亭	洋三十元	釋轉武	洋一十元	楊振仁	洋二十元
葛誠淨	助洋二十元收	王誠普	助洋二十元收	錢誠善	助洋二十元收
盧誠德	助洋二十元未收	王誠妙	助洋二十元收	蕭誠法	助洋十元收
吳誠明	助洋十元收	潘誠性	助洋十元收	吳誠慧	助洋十元

周浩雲	洋十元收	羅典謨	助洋十元收	翁富娘	洋二十元收
朱獻文	洋四十元收	周詒柯	洋四十元收	岳秀華	洋二十元收
郭曾基	洋二十元收	張一塵	洋二十元收	汪家玉	洋二十元收
金天顯	洋二十元收	劉柏森	洋五十元收	天童寺	洋五十元收
彭大融	洋十元收	超果寺	洋二百元未收	陳競生	洋一百元未收
釋寬揚	洋二十元收	釋海曙	日洋十元收	圓性和尙	洋拾四元收
蘇慧純	洋三十元收	無名氏	洋拾元收	蔣特生	洋拾元收
南洋檳城佛學研究社	洋一百元收	北京仁護國法會聽衆捐印書	洋九十二元收		

海潮音月刊社基金社董題名自捐二百元以上及代募三百元以上者

主森甫社董

會捐六百元

王九齡社董

自捐並募唐省長三百元

釋善慈社董

自捐及募翁富娘共日幣五百元

李近時社董

募李靜修求同生淨土人藕香精舍等三百餘元

彭少田社董

會捐二百元

熊雲程社董

會捐二百元

黃梅生社董

勸辦時會捐鉅資者

王詠香社董

勸辦時會捐二三百元以上者

其有會自捐二百元以上或募銀三百元以上而未查及者若蒙示知不勝感謝

海潮音月刊社公啓

茲敬推

四

諸公爲本刊撰述人員時以大箸惠投爲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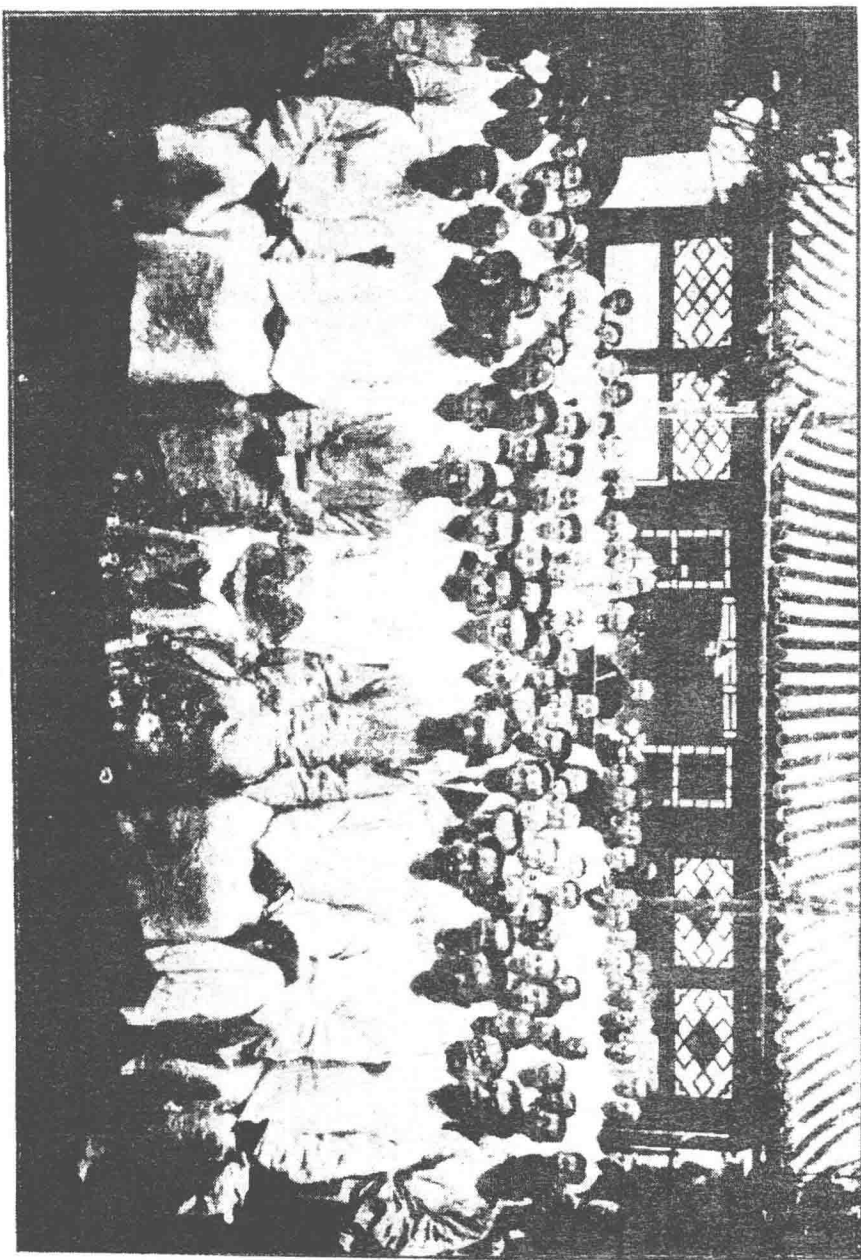
一 沙門

釋印光	釋諦閑	釋圓瑛	釋善因	釋可端	釋仁山	釋持松	釋常惺	釋守培	釋空也	釋大勇	釋戒常	釋大敬
釋會覺	釋能海	釋會泉	釋善慧	釋果瑤	釋大剛	釋顯教	釋觀空	釋嚴定	釋滿智	釋晤一	釋智三	釋光霞
釋願修	釋會中	釋法尊	釋法芳	釋淑芳	釋性修	釋克全	釋象賢	釋一厂	釋朗禪	釋開悟	釋曉庵	釋現月
釋超一	釋永祚	釋墨禪	釋枕山	釋大醒	釋迦林	釋曼殊	釋多厚	釋又山	釋寄塵	釋妙空	釋體參	釋宏渡
釋恆慚	釋妙吉	釋覺慧	釋覺初	釋澈空	釋寄瀉	釋梵燈	釋身倫	釋昱山	釋雙泯	釋仁虛	釋弘傘	釋太虛

二 居士

歐陽漸	韓德清	章太炎	梁任公	梅樹雲	范古農	張化粹	蔣竹莊	王弘願
唐大圓	王與楫	張純一	劉靈華	楊棟棠	李榮祥	傅佩青	葉青眼	杜萬空
邢定雲	繆鳳林	景昌極	王恩洋	湯用彤	李石岑	李慧空	謝鑄陳	康寄遜
陳慧音	黃懺華	劉慧如	張怡蓀	羅膺中	陳善勝	鄭五空	龍慧濤	韓君釗
鐘定慈	劉洙源	盧佛慧	邵福宸	張宗載	甯達蘊	方能學	羅傑	王佛願
王真嵩	張善長	李善樸	丁仲祐	李觀初	駱德先	沈月華	朱慧明	王佛生
李證剛	曹納安	胡伯翔	駱季和	胡寄塵	李證性	聶雲台	孫志鈞	劉子充
陳維東	王錫光	黃石安	盧燮卿	趙南公	陳伯熙	劉顯亮	曾樂玄	帥容民
臧貫禪	甯墨公	唐大定	周煒庭	周浩雲	陳慧乘			

太虛法師在北京佛學研究會攝影



BUDDHIST CEREMONY AT CENTRAL PARK

The Abbot Tai-Hsu's Farewell

Last Sunday there was a very large gathering in Central Park to hear the Abbot Tai-Hsu's closing address in the great hall behind the She Chi T'an or Altar of Harvests. At the conclusion a group was formed in a semicircle outside and photographed with a panoramic camera. In the front row were the European guests Mrs. Gordon Cleather and her son, and Mr. Basil Grump on either side of the Abbot, also the abbots of the principal temples in Peking, Madame K. T. Chuang and other well-known Buddhists.

The Forty-Two Section Sutra Association, the Buddhism Research Association, and the Library of Buddhist Literature afterwards entertained about sixty guests at luncheon consisting entirely of vegetarian dishes and non-alcoholic drink. Among those present were:—Baron A. de Staël Holstein, Judge T. Z. Chang of the Supreme Court, Professor Teng Ping-Kyuan of the National University, Mr. G. Gordon Cleather, Mr. Basil Grump, several members of the Panchen Lama's suite, Rev. K'on Chok Jung Né (Lama Tem). Rev. Chang Yün (Jui Lin Temple), Rev. Hsien Ning (Kwang Tze Temple), Rev. Chuan Lung (Nien Hwa Temple), and the Revs. Yi-Chen, Ya kwang, Tzu Yuan, and Yao-Ling; Dr. J. M. Holan Chang, Messrs. B. T. Chang, T. H. Shuh, Hsiang-lo Wang, Hu Jui-lin (late Governor of Fukien), T. S. Sun, K. Wen, Jilber Ho, Sze Ye-ko, Lo Yang, Chu Juei-yuen, T. H. Yang, T. K. Chen, P. T. Ouyong, Omityaswika, T. S. Kao, Lo Yang, S. M. Lien, K. K. Tung, T. T. Tse, S. Y. Wu, T. P. Wu, Y. P. Yan, P. T. Li, T. P. Lo, T. F. Liu, Y. C. Gee, T. T. Wang, K. S. Wu, Mon-Chie Chiu, S. L. Wang, H. P. Hsu, S. L. Hu, G. K. Hsu, Pu Wang, J. M. Kato, Kzo-Kozima, J. Kohsaka, and eighteen Japanese students. Mrs. Gordon Cleather and Madame K. T. Chuang were unable to remain for the luncheon owing to the heat.

At 3 p.m. the Abbot Tai-Hsu returned to the great hall and performed the ceremony of receiving those who had petitioned for acceptance as apprentices. We understand that he will leave for Shanghai to-morrow and will go on to Singapore to fulfil an engagement there.

(錄北京英文日報)

言 論

圓瑛法師挽救人心之惟一方法論

(明覺錄)

茫茫世界。幾成一大戰場。莽莽人羣。盡罹無邊浩劫。同觀歐洲一役。中國頻年。足以證之。若究此等之原因。都由民智日開。物質之文明。日形進步。殺具之製造。日見靈巧。水陸空三處。無不殫精竭思。以求殺具之殊勝。其始則後鎗鎗也。野山炮也。其繼則機關鎗也。開花炮也。炸彈也。毒炮也。此皆陸地之殺具。魚雷也。戰艦也。潛水艇也。此皆水中之殺具。

飛機也。死光也。此皆空中之殺具。以上三者。如孟子所謂。矢人惟恐不傷人。但求戰爭之勝利。不顧人道之傷殘。是以老子黜智尚朴。佛氏戒殺行慈。皆所以杜殺機。而弭禍患也。而今人心日形險惡。世道愈入漩渦。若不急圖挽救之方。竟成一大苦海。凡關心世道人心者。莫不疾首痛心。力求和平之幸福也。圓瑛雖居方外。實不同佛教中一班小乘學者。但抱出世之義。置世道人心於不顧也。而我則研究佛教垂三十年。諦觀佛之宗旨。以宏法爲家務。利生爲天職。

佛教專重入世。而非競尙出世。經云。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請試味其語。但能有利於衆生。則雖鑊湯爐炭。亦所不避。要必入世功圓。方是出世事畢。曠觀今世人慾橫流。殺機徧伏。畢竟從何挽救起。曰。必以挽救人心爲前提。人心是造殺具之兵工廠。人心是統士卒之總指揮。若能挽之使歸正軌。重公理而不重

強權。重人道而不重武力。則殺機自息。殺劫潛消矣。

或曰。挽救人心。有何方法。答曰。必以提倡佛教爲惟一方法。何以故。佛教以戒定慧三無漏學（不漏落於生死）對治人心貪瞋癡三不善根。貪瞋癡是人心之病。戒定慧是佛法之藥。以此法藥對治心病。法藥既到。心病自除。

戒者止惡生善義。定者制動歸靜義。慧者破迷發覺義。其對治之法。試言如下。若人起一念貪心。或貪財利。或貪姿色。或貪官職。或貪田產。而欲達其所貪之目的。則必逞其心思。用其伎倆。難免踰越乎道德之正軌。倘有人剝奪其所貪之財。拂逆其所貪之色。妨礙其所貪之爵。侵占其所貪之產。則瞋怒之心。勃然而起。權力愈大者。惡業愈熾。安能顧及人道主義。此則因貪起瞋。貪瞋既具。智慧昏迷。全是愚癡黑暗用事。名爲三毒。而能毒害衆生。受無量苦。亦名三不善根。

佛教則教人持戒修身。斷惡行善。不可縱心恣意。妄生貪愛。貪愛爲因。生死爲果。一切諸苦。由之而生。故佛教人先斷貪愛。而除病根。衆生果能持戒清淨。則貪瞋癡三毒自息。身不行惡事。口不道惡言。意不起惡念。心地廓爾。寂然安靜。是謂由戒生定。靜極光通達。寂照含虛空。却來觀世間。猶如夢中事。是謂因定發慧。

問。世間諸事。何以如夢。答。世間諸事。本非實有。皆因衆生迷惑夢心。妄執實有。故名不覺之衆生。如世間夢境本虛。夢中人無不妄執爲實。見金錢而欲取。遇玉貌而欲戀。求升官職。求增田產。癡迷不悟。及至醒時。始識本空。人生亦復如是。一夕之夢爲小夢。一生之夢爲大夢。全世界乃是一個大夢場。諸葛武侯曰。大夢誰先覺。仔細觀察。惟佛一人堪稱大覺。而說戒定慧三學。卽欲普覺衆生之迷夢也。

戒者。乃爲定慧之基。亦是道德之本。有戒則衆善具。無戒則諸惡生。不僅出家人要持戒。卽總統亦當持

戒古來國王及百官受位時先要受菩薩十戒庶可守德防非利益民衆又社會人皆要受戒即據社會人之心理而論無不敬重善人厭憎惡人於是則置身社會之中自必遏惡行善爲人所敬重也。

佛所說戒不獨出家之大小兩乘亦有在家男女二衆之五戒（通在家人皆可受之）

一殺戒（殺生之事首宜戒止）不可發生害命蠢動含靈皆有佛性昆蟲之屬尙不敢害況同類人道乎。舉世能持此戒則一切殺具皆歸無用矣。

二盜戒（偷盜之事亦宜戒止）不可偷盜財物一針一草不與不取微細之物尙且如是況劫盜財寶乎。舉世能持此戒則道不拾遺夜不閉戶矣。

三邪淫戒（邪淫之事更宜戒止）不可邪淫婦女他人婦女他所守護出言調戲尙屬不可況共行姦宿乎。舉世能持此戒則法庭可省許多案牘矣。

四妄語戒（妄語之事亦當戒止）不可虛妄出言見則言見聞則言聞細故之事都要真實況大關係乎。舉世能持此戒則信用具足不須契約矣。

五飲酒戒（飲酒之事亦當戒止）不可沾飲美酒酒雖非葷而能迷性起罪因緣痛戒沾唇況儘量而飲乎。舉世持此戒則乘醉惹禍自無其人矣。

此五戒即佛氏人天教中說人乘教人道皆以五戒爲因全不持戒不得人身持戒之男名優婆塞（梵語也）譯爲近事男既已受戒可以近事三寶故。女名優婆夷（譯爲近事女）若全持五戒爲滿分戒生在人中富貴雙全福樂具足若持四戒爲多分戒生在人中亦是上流人物福樂稍減若持三戒爲半分戒生在人中乃爲中流人物不苦不樂若持二戒爲少分戒生在人中善根淺薄苦多樂少若持一戒爲一分戒雖得爲人愚癡下劣頑鈍莫化多做惡行必至墮落。

又佛氏五戒。卽儒家之仁義禮智信五常。二者相較。若合符節。不殺仁也。不盜義也。不邪淫禮也。不飲酒智也。酒能迷性。不飲則不迷。不迷則智。不妄語信也。仁義禮智信五者。舉世認爲綱常之教。倫理之學。實足以輔世導民。不獨佛氏與人受戒。孔子於五常之外。亦嘗與人說戒。子曰。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此孔子授人以平常日用之戒。凡眼耳身口諸根。對於非禮之事。直誠飭其不可視聽言動也。又曰。血氣未定。戒之在色。血氣方綱。戒之在鬪。血氣既衰。戒之在得。此孔子授人以終身涉世之戒。其中亦寓佛氏斷除貪瞋癡之意。戒色除癡迷。戒鬪除瞋恚。戒得除貪婪。兩者和融。雖然如是。究竟佛氏之戒。重在攝心。此心字。指第六意識分別妄心。大凡犯戒。都緣第六意識分別好醜而起愛憎。而作諸業。攝心者。則收攝妄心。不容分別。分別不起。愛憎自無。種種惡業。何自而生。故楞嚴經亦云。攝心爲戒。因戒生定。因定發慧。當知攝心二字。具足戒定慧三無漏學。斷除貪瞋癡三不善報。此二字卽能挽回人心。維持世道。故我敢大聲疾呼曰。有欲挽救人心。必以提倡佛教爲惟一方法。

大勇法師演講問答

記者大剛

(在成都女青年會廣益學會之演說)

大勇素少學問。雖曾研究佛學有年。亦愧無甚心得。今日承諸公邀請演講。聚佛耶兩教徒於一堂。爲宗教學理上之討論。鄙人於慚歉之餘。又是很欣幸感謝的。其所講演。恐有局於個人片面之觀察。或屬佛教一教所認定。倘諸公一般心理或謂不然。尙望對於我所說。加以糾正及指示。并擬略爲講說。以便多留時間。請諸公對於佛耶兩教之教理及關於宇宙人生中之種種疑點提出問題。共同研究。竊謂救濟世間。惟有宗教就現在觀察。各種宗教中其最能普及於多數之人者。惟佛耶兩教。故佛耶兩教努力攜

手以從事於教旨之宣傳以勉救此苦腦迷妄之世間是兩教教徒目下最急切需要的事蓋佛耶皆以勉人爲善而又有超出人世間之希望爲其最後最大之目的此爲兩教之共通點故有互相提攜輔助之可能至佛教修行次第可分爲信解行證四個段落當釋迦應世時有等人見佛之相好神通聞佛之音聲言教信佛有超過人類特殊能力因而生心動念從其教化既信之後佛爲宣說種種妙法令其領解人生宇宙之真理如實澈底覺悟這就叫解既解以後依解而見諸實行使其日用行爲與所解義理相契一致就叫做行由久行熟習之故令行者親身確切得到一種感應證驗就叫做證到此田地佛家謂之證果從科學方面解釋卽是對真理得到一種親自實驗以證明前時所信所解所行之真理毫不虛謬此四段落雖有次第亦互圓融并非截然呆板隔別不相貫攝且佛滅度後——卽教主逝世後——亦頗有先從了解教理而後信以作行爲之標準者大勇亦卽先解後信之一人自問尙非迷信盲從者在座之楊國平先生頗知底細

中 逸

問 善惡標準如何分辨。

答 佛經將吾人心靈知識之作用分爲善惡無記三類其中所列善法惡法之類別至爲詳盡若欲細究請閱百法明門論諸書。

問 佛教對於神之一字如何解釋。

答 神者或天趣所攝或鬼趣所攝蓋世俗通常之所謂神大都指鬼趣中之有大福德勢位者此類神人有時亦能掌管人間世一部分或一特種之事物然其力用壽命有時而盡故與吾人同爲生死流轉之凡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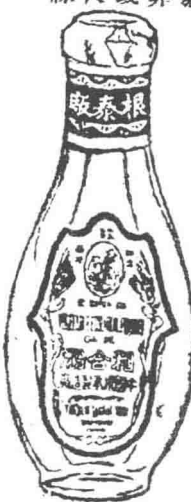
期六第 期五第 期四第 期三第 期二第 期一第

根泰和合粉質淨素口味鮮美敬讚數言以爲隨喜
肉食者鄙 大德曰生 古有明訓 蔬食菜羹 止惡修善
齋戒爲首 云何難行 無以悅口 智慧工巧 換骨脫胎
攝香積英 諸調和材 妙味無窮 隨心自在 一念慈祥
六根清泰 免殺免罪
省事省錢 合勸世人 結歡喜緣
慈康

各南貨店均有經售
上海中國根泰和粉廠啓
總發行所 大界世後西藏路底
電話中央七六八七號

介紹
竹棕製之牙刷

牙刷爲吾人終日不可缺少之物品。顧牛骨猪鬃。皆係傷害衆生身命所成。用之之時。心不能安也。現聞有佛教居士林林友劉荷妙居士創造竹柄樹棕牙刷一種。林友用者。頗有稱讚。茲承張詠裳居士代爲惠贈一支。并屬爲之提倡。記者無任樂從焉。各界人士。有欲購用者。可往上海佛教居士林接洽。聞定價每支洋四分



上海中國根泰和粉廠啓
總發行所
大界世後西藏路底
電話中央七六八七號

中華郵政特准掛一百六十四號認爲新聞紙類

佛歷二千九百五十三年八月

第七年 第八期

海潮音

海潮音社發行